

桃園國中 109 學年度體育班 發展委員 會議

簽到名冊

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6 月 5 日上午 10 時

地點：校史室

職稱	姓名	簽到
召集人	陳寶慧	陳寶慧
執行秘書	高護樹	高護樹
課程設計	羅麗萍	羅麗萍
教學活動	孫慧琪	孫慧琪
行政組	游文龍	游文龍
運動訓練	施秀賢	施秀賢
運動訓練	謝承哲	謝承哲
運動訓練	何穎涵	何穎涵
生活輔導	張國華	張國華
生活輔導	林佳茹	
生活輔導	邱淑伶	
家長會代表	徐鳳羚	
體育班家長代表	彭柏蒼	
列席人員	王琬菁	王琬菁

桃園國中 108 學年度體育班發展委員會議會議紀錄

壹、時 間：109 年 06 月 05 日（星期五）10 時 00 分

貳、地 點：校史室

參、主 席：陳寶慧

肆、記 錄：何穎涵

伍、出 席：如簽到紙

陸、主席致詞：

感謝大家對體育班的付出，讓體育班學生受全面性的照顧及提昇學生學習成效，今日將訂定體育班 109 學年度課程計畫及升學、生活輔導辦法，希冀各位委員提供所長暨寶貴的意見，為體育班帶來更大效益。

柒、工作報告：

一、109 年度教育部體育署補助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學生學習輔導經費，本校核准 183150 元，相關排課擬請王琬菁主任協助。

感謝總務主任參與，摘要主任暨重點摘如下：

利用補助經費，109 年體育班暑期學藝輔導活動不收費，暑期學藝輔導活動時間自 7/16 至 8/27(除 7/25-8/3 赴阿里山移地訓練之外)。

二、依據 109.04.28 桃教體字第 1090033965 號函核定本校充實體育器材，本案日前已送總務處進行招標作業流程。

本案核定 119 萬，近日將進行上網招標作業。

三、感謝教務主任參與，摘要主任暨重點如下：

1、國民中學專項術科課程，每週以六節至十節為原則，得自第四學習階段課程規劃所列之藝術、綜合活動、科技、健康與體育、彈性學習課程節數中調整，於上課日之第六節課起實施。

2、體育班補救教學實施可安排在週間至晚上九點(每週不超過三次)，週六上午亦可安排。

捌、提案討論：

案由一：有關 109 學年度 7、8、9 年級體育班課程計畫〔如附件 1〕，提請討論。

說明：109 學年度課程計畫初步已撰寫完成，請各位委員詳閱附件一。

決議：詳如附表

7 年級課程計畫：國文 5 節、英文 3 節、數學 4 節、社會 3 節、自然 3 節(生物 3 節)、藝術 2 節(音樂、視覺藝術)、科技 1 節(資訊科技)、綜合活動 2 節(童軍、輔導)、健康與體育 2 節(健康 1 節、體育 1 節)、體育專業 5 節；彈性學習課程：議題探究課程 3 節、特殊需求領域課程(運動專業課程) 1 節、其他類課程(班會) 1 節。共 35 節。

8 年級課程計畫：國文 5 節、英文 3 節、數學 4 節、社會 3 節、自然 3 節(理化 3 節)、藝術 2 節(音樂、表演藝術)、科技 1 節(生活科技)、綜合活動 2(家政、輔導)、健康與體育 2 節(健康 1 節、體育 1 節)、體育專業 5 節；彈性學習課程：議題探究課程 3 節、特殊需求領域課程(運動專業課程) 1 節、其他類課程(班會) 1 節。共 35 節。

9 年級課程計畫：國文 5 節、英文 4 節、數學 4 節、社會 3 節、藝術 3 節、自然 4 節、健康與體育 2 節、綜合活動 3 節、彈性學習課程(班會) 1 節、專項術科 6 節，共 35 節。

案由二：有關本校桌球隊課後社團實施計畫〔如附件 2〕，詳如說明，提請討論。

說明：有關本校桌球隊課後社團實施計畫依桃園市國民中小學社團活動實施要點辦理，請各位委員提請討論。

決議：通過

案由三：有關本校桃園國中體育班升學輔導辦法、桃園國中體育班生活輔導辦法、桃園國民中學體育班學業輔導辦法、桃園國民中學體育班學生課業補救教學實施辦法，詳如說明，提請討論。

說明：依據 108 學年度體育班訪視結果建議事項，為健全本校體育班擬請討論相關辦法，如附件 3，提請各位委員討論：

決議：1. 學業輔導辦法待修正，其他辦法經多數委員同意通過。

2. 因適應不良、訓練態度不佳或不配合體育班訓練者經體育班發展委員會決議後，依規定轉出體育班者，應無條件轉回原學區就讀，若遇原學區為控管學校，應協助輔導學生辦理轉學或轉班作業。

案由四：本校 109 學年度體育班運動專長課，授課老師節數(即)課程安排，詳如說明，提請討論。

說明：本校 108 學年度依據田徑專長與桌球專長，學生人數比例，開設運動專長課程，桌球專長課程(八年級六節)由何穎涵教練擔任，田徑專長課程由游文龍組長(七年級六節)、施秀賢老師(九年級六節)，依實施成效提請委員討論：

決議：1. 體育班專項術科課程應由具該專長教師授課、或該專長之專任教練授課。

2. 由於擔任九年級田徑專長教師：施秀賢老師，長期因健康因素，固定於每週五請假至醫院看診，是否協調該師調整時間，或將其週五課程安排於其他專長教師授課，使教學正常化，維護學生授課權益。

3. 經 6/8 上午與施老師討論結果，同意將週五專項術科課程，安排於其他專長教師(沈文月教師)授課。

捌、臨時動議：

題案：總務主任：因週日無校隊訓練，請提醒學生到校自主練習請於 17:00 前結束，以維護校園安全。

決議：通過，並告知學生校園開放時間。

拾、散會(11:00)。

承辦人：

單位主管：

教務處：

校長：

游文龍

學務處高護樹
代理主任

教務處羅麗萍
主任

桃園國民中學陳寶慧
校長

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 109 學年度體育班課程計畫

一、109 學年度桃園國中體育班課程節數一覽表

(一)109 學年度國中七、八年級課程規劃。

年級				七年級		八年級	
領域/科目				上	下	上	下
部 定 課 程	領 域 學 習 課 程	語文	國語文(5)	5	5	5	5
			英語文(3)	3	3	3	3
		數學(4)	數學	4	4	4	4
		社會(3)	歷史	1	1	1	1
			地理	1	1	1	1
			公民與社會	1	1	1	1
		自然科學(3)	生物	3	3		
			理化			3	3
			地球科學				
		藝術(2-3)	音樂	1	1	1	1
			視覺藝術	1	1		
			表演藝術			1	1
		科技(1-2)	生活科技			1	1
			資訊科技	1	1		
		綜合活動(2-3)	童軍	1	1		
			家政			1	1
			輔導活動	1	1	1	1
		健康與體育(2-3)	健康	1	1	1	1
			體育	1	1	1	1
	特殊 類型 班級 課程	體育專業課程	專項術科	5	5	5	5
領域學習節數合計				30	30	30	30
校 訂 課 程	彈性 學習 課程 / 節 數	統整性主題/專題/議 題探究課程		3	3	3	3
		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					
		特殊需求課程	專項術科	1	1	1	1
		班級活動		1	1	1	1
		課程	補救教學				
總節數(每週)				35		35	

(一)109 學年度國中九年級課程規劃。

單位：每週節數

科目		年級	九	
部 定 課 程	語 文 領 域	國語文	6~9	5
		英語文		4
	數學領域		3~4	4
	社會領域		3~4	3
	藝術/藝術與人文領 域		3~4	3
	自然與科學/自然與 生活科技領域		3~4	4
	科技領域			
	健康與體育領域		3~4	2
	綜合活動領域		3~4	3
	領域學習節數		26- 29	28
校 訂 課 程	彈性學習節數		1(班會)	
	專項術科課程節數		6	
學習總節數			35	

備註：

- 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體育班課程實施規範」，部定及校訂課程所開設之體育專業課程，於第六節課以後實施為原則，國中階段每週6至8節為限。九年級專項術科課程節數部分，仍適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及教育部體育署相關函釋規定，每週以6節至10節為原則。
- 國民中學(第四學習階段)自然科學、社會、藝術、綜合活動、健康與體育等領域，均含數個科目，可在不同年級彈性修習不同科目，不必每個科目在每學期都修習，以減少每學期所修習的科目數量，但學習總節數應維持，不得減少。第四學習階段各學習領域中之各科目，均應於學習階段中安排授課節數。
- 健康與體育領域應教(選)授第四學習階段課程內容，不得作為體育專業課程之一部分。